

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文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并通过《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的《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9）。

2、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表决票占有

表决权票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会议备查文件

1、《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